

共青团东营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东职校青发〔2024〕1号

关于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的 通 知

各团总支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校推荐优秀团员加入党组织（以下简称“推优”）的工作，把我校表现突出的优秀团员青年推荐到党组织中，及时得到党组织的培养和发展，校团委决定在3月推荐一批优秀共青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按照党的“控制总量、优化结构、提高质量、发挥作用”十六字方针，坚持原则，严格程序，全面提升我校“推优”的质量。

二、推优对象

年龄 18—28 周岁，递交入党申请书满 6 个月，已团籍注册的在校共青团员。

高职阶段学生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1。对于五年一贯制中职阶段符合以上条件的团员，各学院统计团员数量向团委报备，经团委研究后确定名额分配。

备注：每次推荐为入党积极分子的有效期为 2 年。

三、推优条件

（一）政治表现。具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，爱党、爱国、爱社会主义、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，愿意参加党的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、执行党的决议。

（二）品德修养。品德优良，尊敬师长，关心同学，热爱集体，群众基础扎实，志愿者时长达年度 20 小时；在学校或学院给予的处分未撤销前，不予推荐。

（三）学习表现。遵守课堂纪律，学习认真刻苦，成绩优异，在学习中起到表率作用。

（四）集体意识。支持校、院、班级的各项工作，踊跃参加各项团学活动，热心集体事务。

四、推优工作的程序和步骤

（一）各团支部召开团员大会，团支部委员会介绍申请入党的团员情况，团员进行民主评议，提出推荐对象。

（二）各团支部根据民主评议结果，征求班主任、团总支意

见后，确定推荐对象并向支部全体团员公示。公示无异议后，将推荐人选书面上报团总支。

（三）各团总支将支部上报的推荐对象进行审核并征求党总支意见后，将推荐对象在学院内公示七天。

（四）组织推荐对象填写《东营职业学院入党积极分子团组织推荐表》（简称《推荐表》）。

上报材料要求如下：

1. 《东营职业学院入党积极分子团组织推荐表》、《2024 年推优人员信息统计表》各一式一份，均正反面打印，经团支部、团总支签署意见后，上报校团委办公室（图书楼十楼 1010 房间）。

2. 将《2024 年 3 月推优人员信息统计表》、《xx 学院 2024 年 3 月推优名单》的电子版发送至校团委组织部邮箱：dyzyxytwzzb@163.com。

3. 以上材料纸质版及电子版请于 3 月 15 日前上报。

（五）将《东营职业学院入党积极分子团组织推荐表》录入智慧团建系统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	张老师	8061092（8092）
	许静宜	13181851881
	李淑娴	18553016485

- 附件：1. 各二级学院推优名额分配表
2. 东营职业学院入党积极分子团组织推荐表
3. 推优对象民意测评标准及民主评议表
4. 2024 年 3 月推优人员信息统计表

共青团东营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4 年 2 月 27 日

东营职业学院团委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27 日印发

附件 1

各二级学院推优名额分配表

二级学院	2023 级大专			2022 级大专			2020 级五年一贯		
	总人数	团员数	名额分配	总人数	团员数	名额分配	总人数	团员数	名额分配
石油与化学工程学院	806	184	92	652	199	10	86	9	4
石油装备与机电工程学院	891	187	94	864	199	10	0	0	0
建筑与环境工程学院	729	173	88	589	195	10	97	11	4
会计学院	799	202	101	682	244	12	0	0	0
经济贸易与管理学院	779	188	94	680	210	11	0	0	0
电子信息与传媒学院	865	227	114	704	234	12	0	0	0
生物与生态工程学院	629	163	82	586	168	8	67	6	2
教师教育学院	435	149	75	697	286	14	82	11	4
航空学院	195	31	15	178	45	2	102	11	4
总计	6128	1504	755	5632	1780	89	434	48	19

附件 2

东营职业学院入党积极分子团组织推荐表

姓 名	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一寸 照片
民 族		文化程度		现任 职务	团 内		
入团时间					行 政		
入党申请时间				籍 贯			
所在二级学院				团支部			
个人简历							
表彰奖励 情况							
团员大会民 主评议情况		年 月 日					

团支部 推 荐 理 由	支部书记签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
团总支 意 见	盖 章 年 月 日
校团委 意 见	盖 章 年 月 日
被推荐 人所在 党组织 意 见	盖 章 年 月 日
备 注	

附件 3

东营职业学院 “推优”民主评议参照标准

等次	优 秀	良 好	合 格	不 合 格
参 考 标 准	思想要求进步，主动向党组织靠拢，学习成绩优秀，积极参加学校、班级组织的活动，遵纪守法，热爱集体，群众威信高，各方面起模范带头作用。	思想要求进步，主动向党组织靠拢，学习成绩良好，认真参加学校、班级组织的活动，遵纪守法，热爱集体，群众威信较高。	思想政治素质一般，学习成绩中游，能够参加学校、班级组织的活动，遵纪守法，集体观念一般，群众威信一般。	思想政治素质差，学习成绩差，较少参加学校、班级组织的活动，集体、纪律观念淡薄，群众威信低。

推优对象民主评议表

对推优对象的综合评价	姓 名	优 秀	良 好	合 格	不 合 格
写实性评价					

说明：你认为推优对象符合表中哪一项就在相应的项内打“√”

附件4

2024 年 3 月推优人员信息统计表

2023 级大专推优总数：_____ 2022 级大专推优总数：_____

2020 级五年一贯制推优总数：_____

序号	学号	姓名	民族	性别	出生年月日	籍贯	专业班级

_____ 学院（盖章） 日期：2024 年____ 月

- 注：1. 按照“2023 级大专、2022 级大专、2020 级五年一贯制、其他”顺序填写。
2. “籍贯”应具体到县，如“山东广饶”、“浙江永嘉”； 市辖区填写所在市，如东营市东营区、东营市河口区均填写为“山东东营”。
3. 表中信息为 5 号仿宋字体。